

# 銘傳大學新聞學系畢業作品製作 實施辦法

2016 年 12 月修訂

## 壹、畢業作品製作原則

### 一、實施目的

為配合新聞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學生論文寫作及畢業論文課程內容多元化設計，使學生能藉由畢業作品（以下簡稱作品），整合所學專業知識及技能，並將學習成果具體呈現，特訂本實施辦法。

### 二、作品製作說明

（一）本系學生作品製作定義為深度及調查報導。

（二）作品類項選擇：

1. 廣播新聞報導
2. 電視新聞報導
3. 平面新聞報導
4. 報導攝影
5. 數位新聞報導

### 三、作品製作內容

（一）每一個節目的主題，必須經搜集相關資料，整理規劃後，再與指導老師溝通討論，而後決定主題。作品之主題概念及目標應清楚明白。

（二）廣播、電視新聞製作作品繳交以 1 集為原則，每集長度為 30 分鐘；平面作品繳交以一萬字為原則；報導攝影作品以 15 張及三千字報導為原則；數位新聞報導作品依其呈現形式遵循前四類作品之規定。

（三）除前述作品之外，各類學生另應繳交作品製作報告書一份，以一萬字為原則。其內容包括作品創作動機、內容說明、製作過程、評估得失、及改進方式等，並須打字印刷與作品裝訂成冊。

（四）所有作品引用之非原創性內容，皆須尊重原著作者智慧財產權之權益。

### 四、作品製作人員

作品製作人員數以廣播新聞報導一人、電視新聞報導一至三人、平面新聞報導一人、報導攝影一人、數位新聞報導一至三人作業為原則，若因實際應用需要，必須非本系學生之人士協助時，該協助人員不得為職業性之專業人員，且需經指導老師同意。

## 貳、作品製作進度及相關規定

- 一、三年級上學期學生或擬於次一學期修習「論文寫作」課程者，應至本系網站下載且依規定填寫「畢業作品製作申請表」(如附件一)，於當學期上課的最後一週內(公告時間內)選定指導老師、作品類別及題目。
- 二、「論文寫作」課程選擇論文形式者，「畢業論文」課程也必須選擇論文形式；「論文寫作」課程選擇作品形式者，「畢業論文」課程也必須選擇作品形式。
- 三、指導老師以系內專任及擔任行政工作之兼任教師為原則，本系無此專任教師者，可由兼任教師擔任。本學年指導老師一覽表由本系統一公告。指導老師之更換以三年級第二學期第五週為最後期限(繳交「畢業作品製作企劃草案」前)，須經更換之兩位指導老師及學生三方之同意。
- 四、製作過程中、學生必須與指導老師保持密切聯繫，定期(時間由指導老師自行規定)討論，製作進度及評分標準應根據本系及指導老師規定辦理，未依規定完成進度者，該學期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- 五、作品製作進度：
  - (一)三年級下學期第四週，決定節目的主題，並應參考外界向廣播電台或電視台提案之格式，提交「畢業作品製作企劃草案」(如附件二)並於獲得指導老師簽名同意之後，送交傳播學院器材保管相關單位，方得借用器材設備。但若該器材保管相關單位並無此器材設備可供借用時，則由製作學生自行負責。
  - (二)三年級下學期第十六週，繳交「畢業作品製作企劃書」(如附件三)，其中包含製作流程、腳本、分鏡表等前置作業，指導老師依此評定三年級下學期成績。
  - (三)四年級上學期**第十四週**，繳交兩份「畢業作品製作報告書」裝訂本(內含作品成品或光碟，封面樣張如附件四，口試合格證明如附件五)，予指導老師。四年級上學期成績依本規定第叁條第四款辦理。
- 六、**學生未依規定於第十四週內繳交論文完稿者，該學期成績以零分計算。**
- 七、**學生應將審查委員簽名後之「論文審查合格證明」(樣張見附件三)(請同學於審查前備妥)繳交予論文指導老師。學生於第十五週內(切確日期由指導老師自訂)應依指導老師及審查委員之意見完成論文修訂，指導老師再行簽署「論文審查合格證明」並發還學生製作正式論文裝訂本。**
- 八、指導老師於四年級上學期第十六週內收齊所指導學生之「畢業作品製作報告書」正式裝訂本含作品兩套，並擲交至各學系，學院於四年級上學期第十七週內完成系主任及院長簽署，發送指導老師。
- 九、優秀作品同學需繳交**兩份**(學生送予指導老師、評論人)。
- 十、未依規定完成「畢業作品製作報告書」正式裝訂本及作品者，依指導老師送交名單，該學期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### 參、畢業作品製作報告書架構及內容

- 一、封面（順序為授予學位學校名稱、學系名稱、作品名稱、學生姓名、指導老師姓名、作品完成日期）。（樣張見附件一）
- 二、主題頁：內容、格式與封面相同。
- 三、口試合格證明（樣張見附件五）
- 四、摘要
  - （一）包括創作理念作及品介紹。
  - （二）文長不超過五百字。
- 五、謝辭
  - （一）可包括作者對其指導老師、口試委員及在製作期間給予幫忙人員的感謝語
  - （二）文長不超過一頁。
- 六、內容目次
  - （一）目次：包括各章節、參考書目、附錄及其起始頁數。
  - （二）表次
  - （三）圖次
  - （四）附錄目次
- 七、報告主體：應包括以下各部分，章節及名稱自訂。其內容包括作品創作動機、內容說明、製作過程、評估得失、及改進方式
  - （一） 創作理念及動機
  - （二） 作品內容說明
  - （三） 製作過程
  - （四） 評估得失
  - （五） 改進方式
- 八、參考書目或資料：悉依規定格式。
- 九、附錄：作品光碟或帶子。
- 十、裝訂：膠裝、加書背，書背應含授予學位學校名稱、學系名稱、學位名稱、作品名稱、學生姓名。

## 肆、撰寫格式說明

一、請依據本學年論文規章，以下為簡要規定，若無規定者依學術慣例。

### 二、使用文體

(一) 按教育部規定，報告撰寫限用中文，專有名詞應附英文，論文必須打字印刷並裝訂妥當。

### (二) 格式

1、版面為 A4 大小，每頁 26 行，每行 36 字。

2、版面上、下留邊 2.5 公分；左、右邊各留 3 及 2.5 公分，裝訂在左。

3、單面印刷。

4、每頁必須編頁碼，本文頁碼以阿拉伯數字 (1, 2, 3, ...) 編碼，並自 1 起編，標於每頁下方正中位置。

(三) 字形與字級：以「細明體」字形 12 點字級為原則。

三、寫法：一律橫書，自左而右，由上而下。

### 四、數字方面

(一) 正文中必須使用數字以標明先後順序時，應有層次之分。範例如下：

壹、XXX

一、XXX

(一) XXX

1、XXX

(二) 註釋號碼一律用 (註一)、(註二) 等標明。

五、圖表：圖表應隨文，圖之標題應置圖下方，表之標題應置表上方。

六、註釋方面：註釋之目的在與本文非直接相關，但可補其不足者，應置於章節末或頁底，參考書目及附錄放在本文之後。

## 本辦法附件一覽表

附件一畢業作品製作申請表

附件二畢業作品製作企劃草案

附件三畢業作品製作企劃書

附件四畢業作品製作報告書封面樣張

附件五畢業作品製作審查合格證明樣張



# 銘傳大學新聞學系畢業作品製作草案

提案日期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作品名稱		
長 度		
製作成品類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廣播新聞報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視新聞報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面新聞報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導攝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數位新聞報導	
學生姓名及學號	姓 名	學 號
使 用 器 材		
借用單位	器材名稱	數量
企 劃 大 綱		
含製作構想、製作宗旨、製作綱要		
指 導 老 師		
器材保管單位 核 備		
	中 華 民 國   年   月   日	

## 銘傳大學新聞學系畢業作品製作企劃書

<b>作品名稱</b>		
<b>長 度</b>		
<b>製作成品類型</b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廣播新聞報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視新聞報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面新聞報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導攝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數位新聞報導	
<b>學生姓名及學號</b>	姓名	學號
<b>使用器材</b>		
<b>借用單位</b>	<b>器材名稱</b>	<b>數量</b>
<b>企 劃 大 綱</b>		
<b>製作構想、製作宗旨、製作綱要</b>		
<b>企 劃 內 容</b>		
<b>製作流程</b>		
<b>預定作業時間： 前製/製作/後製/ 完成</b>		
<b>腳本</b>		
<b>分鏡表</b>		
<b>製作預算</b>		
<b>指 導 老 師</b>		

附件四

畢業作品製作報告書封面樣張

銘傳大學新聞學系

學士畢業作品製作報告書

作品名稱

學 生：李大同 撰

指導教授：許志嘉 博士

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



附件五：審查合格證明〈請於審查前自行預備妥當〉

# 銘傳大學新聞學系 畢業作品製作

---

作品題目：〈自行打字〉

學 生：〈自行打字〉

本論文業經審查合格 特此證明

審查委員：〈空白〉

指導教授：〈空白〉

系 主 任：〈空白〉

院 長：〈空白〉

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日